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san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融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8)

季度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由融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24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所述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長補救期的申請

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條，聯交所可於暫停買賣開始當日起18個月內撤銷未能糾正導致其暫停買賣買賣及恢復買賣之問題之上市發行人。本公司指定的補救期預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結束。本公司已呈交申請，以尋求聯交所批准延長補救期。

復牌進展之更新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更新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致力達成復牌指引有關之狀況及進度的最新進展，如下：

法證調查

誠如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調查委員會已委聘法證調查員進行調查，並已向本公司提交一份有關該調查之調查結果報告。有關法證調查員主要調查結果之概要、獨立調查委員會之調查及意見以及獨立調查委員會之建議，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提供之若干擔保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九日之公告所披露，向陽以獨立第三方貸款人為受益人提供了若干擔保，以支持本公司若干關連人士(即金豐、包先生及其妻子)有關之借貸。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有關法證調查員主要調查結果摘要、獨立調查委員會的調查及意見，以及獨立調查委員會的建議。

檢討內部控制

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以瞭解有關法證調查員在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環境及程式中發現的主要潛在弱點或不足，包括有關管理層批准、記錄保存及上報及披露貸款擔保及額外貸款擔保，以及相應的補救行動建議。

刊發未完成財務業績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九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所披露，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之刊發已延遲，以待有關該等事宜之法證調查之結果。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已開始本集團之審核工作，而本公司正編製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整體上完成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之審核工作將受法證調查之結果所規限。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以及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之編製已開始，然而，仍須受限於落實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之數字作為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數字。審核工作正在進行當中及本公司將密切監控進展情況，並會於適當時候宣佈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之建議刊發日期。

業務營運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為(i)經營一座生產發電用動力煤之煤礦，以及(ii)生產及銷售樓宇建設用建築材料。兩項主要業務營運均位於河南省鄭州市附近。

煤礦開採業務

如前所述，本集團之核心經營分部向陽煤礦繼續受到當地政府發佈之暫停採礦指引及COVID-19疫情導致之勞動力流動性下降，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暴雨洪澇對礦山造成之損害之影響。如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所披露，向陽煤礦在維護及維修當中，以及截至本公告日期，由於持續疫情下勞工短缺，向陽煤礦仍在維護及維修當中。向陽之管理層預計該等維護及維修工作將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完成，屆時向陽煤礦將能夠恢復其營運。

建材業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材業務繼續正常營運。然而，受房地產行業的市場表現影響，建材需求持續疲軟，進而影響建材售價及銷量。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之日常營運並未受到延遲刊發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之影響。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概不保證本公司可獲授延長補救期；且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融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包洪凱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包洪凱先生、董存嶺先生、李翔飛先生、孫書生先生及張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春彥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建昌先生、馬耕先生及溫子勳先生。